大连老白山微波站2021年度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大连老白山微波站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大连老白山微波站2021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项目支出表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大连老白山微波站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大连老白山微波站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做好中央、省、市广播电视节目的发射传输、回传、发射设备维护和广播电视技术社会化服务等工作。

（二）依据有关规定，承担集团及所属单位国有资产安全、完整及保值增值责任。

（三）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大连老白山微波站内设办公室、财务科、技术科、动力科 4 个部门。

第二部分

大连老白山微波站2021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件）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项目支出表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大连老白山微波站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单位收支预算情况

2021年收入预算408.09万元，比2020年增加38.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8.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2021年支出预算408.09万元，比2020年增加38.5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32.15万元，公用经费26.44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149.5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0万元。

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

二、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408.09万元，比2020年增加38.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08.0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08.09万元，比2020年增加38.52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可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232.15万元，公用经费26.44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149.5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0万元。

三、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08.09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增加 38.52 万元，增长 10.4%。主要原因：大连老白山微波站专业设备运行经费 2021 年较 2020 年新增电视墙子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结构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08.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8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6.95 万元，增长 12.3%。主要原因：大连老白山微波站 2021 年较 2020 年新增电视墙项目，相应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79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大连老白山微波站 2021 年比 2020 年新增事业编制在职人员 1 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相应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 20.2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42 万元，增长 13.6%。主要原因：大连老白山微波站 2021 年比 2020 年新增事业编制在职人员 1 人，卫生健康支出相应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 29.2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64 万元，减少 5.3%。主要原因：2021 年住房保障基数较 2020 年有所下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四、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258.5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32.15 万元，公用经费 26.44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233.4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24.4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等方面的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74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奖励金等方面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大连老白山微波站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6.1万元，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20年预算增加0.06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主要安排本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保险费、公杂费等支出。比2020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未安排本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活动。

公务接待费预算0.1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2020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每年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活动，2021年预计安排此类活动次数与2020年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6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2020年预算增加0.06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务用车因车辆使用年限已久，车辆老化日益严重，车辆维修维护费用相应增加。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专业设备运行经费（老白山）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专业设备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发射设备及相关附属配套设施等全年用电费用，以确保所有设备安全运行；发射设备、天馈线系统、安全监控等设备设施日常维护保养以及技术更新改造；塔基、塔楼、群楼楼体、周边山道及护坡墙等基建维修维护，消除塔区安全隐患；塔上天线区设备维护维修等，确保完整转播好广播电视节目，保证广播电视设备安全正常运行。

2、立项依据

（1）根据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令《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及各专业实施细则（新62号令）；

（2）《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3）《全国广播电视供配电系统维护与改造技术》;

（4）《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

（5）《广播电视相关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基本要求》;

（6）《网络安全法》。

3、实施主体

大连老白山微波站。

4、实施方案

①项目主要目标:为广播电视节目提供转播保障。对现有24小时不停机工作的传输设备及附属设施设备进行维修维护，保障大连老白山微波站专用设备正常运行，保障广播电视信号安全优质传输工作的有序顺利的进行。

②项目实施计划：严格执行预检预修制度，按周、按月、按季度对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保养和更新改造；按时向供电部门缴纳电费。所有项目将按时高效完成前期准备、执行监督、完工验收等工作。

5、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从2021年1月开始到2021年12月结束。

6、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146万元，其中：

（1）设备电费子项目35万元，主要用于广播电视信号传输发射设备设施及辅助配套设施用电;

（2）技术维护费子项目32万元，用于广播电视信号传输发射设

备购置日常材料配件维修维护费用；

（3）电子管费子项目35万元，用于广播电视信号传输发射设备购置日常材料配件维修维护；

（4）电视墙改造子项目49万元，主要用于更换老旧监控及辅助设备，以提升图像质量，保证设备稳定性，避免出现卡断现象。

（二）机关（事业）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事业）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2021年度机关(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6.44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1.08万元，降低3.9%，主要原因是2021年比2020年在职人员综合定额标准下降。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按照“先有绩效，后有预算”原则，本单位共计编制绩效目标2个，预算金额149.5万元，占项目支出比重100%.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接送值班人员换班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传输发射（项）：**反映本单位广播电视发射、转播台站的相关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本单位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本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